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杭州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康恩贝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杭州分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设立杭州分公司的背景

本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因公司工商注册地址位于距杭州约 180 公里的兰溪市，为了有利于建立和加强上市公司体系管理，有利于吸引人才和便利与有关政府部门、社会各界、证券监管机构和市场投资者等各方的联络与开展对外沟通交流，上市前后公司逐步在杭州设立了行政、人事、产业运营、财务、投资、研发、信息中心、董事会办公室和若干事业部等职能部门，以保障上市公司体系的统一规范管理和经营发展需要，对外统称公司管理总部或本部。目前公司在杭州设立的管理部门主要包括：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产业运营管理部、投资管理部、研发技术部、信息管理中心和中药资源事业部、工业大麻事业部、新零售事业部等，所设管理部门及人员的人事和社会统筹等事宜按照杭州市政府有关规定登记和纳入杭州市属地化管理。

随着近几年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推进，2018 年 9 月杭州市政府发布《关于废止〈杭州市外地驻杭州办事机构管理办法〉的决定》，为适应该文件精神与当地有关政策要求，确保康恩贝上市公司在杭管理部门机构人员的人事、社会统筹与保障、税务等事务平稳有序继续纳入杭州市属地化管理，公司拟设立杭州分公司作为承接延续上述有关事务的平台。

二、拟设立杭州分公司的基本信息

- 1、拟设立分公司暂定名称：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 2、分公司性质：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拟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568 号

4、拟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服务

5、分公司负责人：王如伟

上述拟设立杭州分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杭州分公司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公司设立杭州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杭州分公司的有关设立事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公司设立杭州分公司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拟设立杭州分公司的目的

本次股份公司在杭州设立分公司，主要是为了适应杭州市政府机构改革与职能转变要求，平稳有序地承接和延续上市公司在杭州设立的管理部门机构人员的人事、社会统筹与保障、税务等事务的属地化管理，保证上市公司管理总部工作的正常开展。

五、拟设立杭州分公司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设立杭州分公司，并非直接为了开展经营业务需要，故不会存在经营性风险；本次设立杭州分公司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设立杭州分公司的事项还需依法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为保证本次杭州分公司设立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杭州分公司设立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及其它有关法律手续等。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